

证券代码：300283

证券简称：温州宏丰

编号：2022-067

债券代码：123141

债券简称：宏丰转债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8月16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上午9点在浙江省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瓯锦大道5600号温州宏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6-16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陈晓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铜箔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加速公司锂电池铜箔的产业化进程，进一步调动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团队、核心骨干的积极性，促进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公司拟与陈晓先生、员工持股平台温州欧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欧锦管理”，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温州瓯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瓯秀管理”，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共同投资设立铜箔项目子公司（暂定名称为“浙江宏丰铜箔有限公司”，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浙江宏丰铜箔”），浙江宏丰铜箔主要从事铜箔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体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3,8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拟以货币资金出资2,6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陈晓先生拟以货币资金出资7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欧锦管理、瓯秀管理拟以货币资金分别出资228万元、152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6%和4%。

本次交易共同投资方陈晓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工持股平台欧锦

管理、瓯秀管理是由公司核心员工（包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组建的投资平台，其中欧锦管理平台中包括公司董事严学文、陈林驰、韦少华、周庆清、樊改焕，公司监事胡春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穆成法、范承成、庞昊天、张辉、黄建斌、张权兴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铜箔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按规定关联董事陈晓、严学文、陈林驰、韦少华、周庆清、樊改焕予以回避表决，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董事全票赞成通过。）

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